

变“问题清单”为“绩效清单”

戈岩平

近日,在全市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上,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彭佳学强调,要聚焦问题抓党建,抓好党建带全局,深刻领悟“七张问题清单”蕴含的系统观念、问题导向、变革意识、底线思维,更好地把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七张问题清单”,是省委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构建党建统领整体智治体系的创造性、牵引性、突破性举措。其核心要义,是体系化机制化地主动发现问题,及时有效管控问题,举一反三解决问题,切实发挥党建统领在防范化解风险、优化基层治理中的牵引作用。

现代管理学中,有一个著名的“木桶原理”,即一只木桶的最大容量取决于组成木桶的最短那块木板。这一原理同样适用于基层社会治理。市委把落实“七张问题清单”作为抓党建、带全局的重要抓手,既表明了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的坚

定决心,同时彰显了市委强烈的问题导向意识。

问题是时代的声音。坚持问题导向,实质上是一个及时发现、科学分析问题、着力解决问题的过程,这正是马克思主义最优良的方法论传统和最鲜明的方法论特征。坚持以“七张问题清单”为引领,构建党建统领整体智治的基层治理体系,同样需要遵循这一内在逻辑。

优化基层治理,正视问题是前提。每个时代、每个地方、每个领域、每个发展阶段,都有属于自己的问题,就现阶段基层治理而言,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现代化,既是破解社会治理痛点、难点、堵点问题,更是化解风险隐患、保障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实事求是地讲,当前,社会治理还存在一些问题,比如,加强社会治理现代化思想认识有待提高,工作机制尚待健全,社会治理资源有待整合,网格整合与统筹力度有待加强,网格服务管理职责任务有待规范,等等。这些问题需要我们进一步正视并加以解决。

优化基层治理,找准问题是关键。问题无所不在、无时不有,同时会随着形势的变化而变化,随着趋势的发展而发展。如何找准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问题,最根本的是要走出去、沉下去,重视调查研究,善于调查研究。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更没有决策权。破解基层治理之策,刻舟求剑不行,闭门造车不行,异想天开更不行,必须进行全面的调查研究。各级领导干部应高度重视调查研究,带着任务调研,带着目的调研,多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实地查看,在与基层群众面对面中,构建“问题发现靠党建,问题发生查党建,问题解决看党建”的党建统领基层治理新格局。

优化基层治理,解决问题是保障。党建统领基层治理,有没有取得预期效果,不光要看我们是否提高了认识,更要看我们有没有发现问题,克服了哪些困难、解决了什么难题。优化基层治理,管党治党是保障。不管是腐败问题,还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变种,都会对基层治

理造成严重干扰,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打折扣。只有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同时打通基层监督“最后一公里”,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才能推动实现基层治理现代化。

问题是实践的起点、创新的起点。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领导,是党不断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实现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在这一过程中,必须切实发挥“七张问题清单”的精准导航功能,把正视问题、找准问题、解决问题作为有效路径,既从思想上勇于正视矛盾、敢于直面问题,更从行动上不怕触及矛盾、善于化解问题,切实增强工作的主动性、预见性和针对性,最终把“问题清单”转变为“责任清单”“绩效清单”,更好开创基层治理工作新局面。



努力践行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

黄明刚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市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提出,未来五年,宁波要打造“六个之都”,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推动公共服务大提质,推动生态环境大优化;加快缩小“三大”差距,坚持全民共富、全面共富、渐进共富、共享共富;推进社会保障普惠共享,打造新时代社会高地,“大美宁波”要先行示范,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等等,正是厚植人民至上情怀,践行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的生动体现。

马克思说过:“人们为之奋斗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从一定意义上讲,人民群众对党的支持程度,

取决于人民群众利益的实现程度。人民缔造了历史,创造了财富,就应共享发展红利。过去的百年征程,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人民过上好日子。

在新的历史方位下,我们必须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聚焦国情国力、人民需求变化,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整体跃升的基础上,创新共同富裕的市域实践,聚焦缩小“三大差距”主攻方向,推动公共服务由城市向农村延伸、由户籍人口向常住人口覆盖,从“有没有”向“好不好”升级,全力打造“善育、优学、健康、颐养、安居、保障、温暖”等七个“浙里甬有”幸福民生品牌,通过创造高品质生活,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让群众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

“外卖无封签可拒收”应该普遍推行

钱凤伟

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消息,自3月1日起,对发现未使用封签对配送食品予以封口的,应当责令其限期整改,消费者在接收餐饮外卖食品时,如发现外卖封签不完整或者外卖封签已破损的,有权拒绝签收,并可以通过照片、视频等方式留证(2月24日中国新闻网)。

外卖食品使用封签,消费者早已有这样的呼声,而主要针对的,就是外卖配送员“偷吃餐品”。曾有一段某平台外卖配送员“偷吃餐品”的监控视频在网上流传。经查明,该送餐员在送餐途中打开客人饭菜,吃了几口盖好放回去,又拿起另外一份,吃了几口盖好放回去。实际上,外卖员“偷吃餐品”屡有曝光,每次都引发愤怒和恐慌。由于曝光往往只是依靠监控视频,或者正巧被人当场发现,因此,让人担心的是,在没有监控,或未被人发现的情况下,被偷吃的餐品又有多少?

固然,“偷吃餐品”的外卖员只是

极个别,然而,如果因此让食客传染上疾病,于这个食客而言,就是百分之百的风险。而且,“偷吃餐品”有可能一粒老鼠屎坏了一锅汤,让人对外卖行业产生不信任。在人们食品安全意识越来越强的当下,“偷吃餐品”有可能毁掉外卖行业,并不是危言耸听。

本来,不偷吃顾客的餐品,既是职业道德,也是最起码的为人准则,甚至不用企业对员工做特别交代。但当这些外卖员的道德底线已经失守,又如何能指望他们自律?也因此,“使用封签”是势在必行的制约措施。当然,使用封签,也可督促外卖员最大限度地保证食品包装的完整,防止外卖员配送过程中野蛮和不当操作,避免食品因包装破损而受到污染。现在的问题是,目前使用封签并不规范。也就是说,确保使用封签落到实处,需要进一步完善制度设计,比如建立消费评价和投诉处理机制,强化监管。其中关键的环节,就是明确消费者“外卖无封签可拒收”,并确保拒收者的权益,从而倒逼外卖员保持对封签的敬畏,保障食品安全。

腐败官员王丽何以既“快乐”又“痛苦”

赵畅

“整整一柜子的爱马仕丝巾,一条三四千元”“名牌包40多个,最贵的40多万元”,但大肆敛财来的奢侈品,她不敢穿戴出房屋,只能在镜中欣赏自己,把这些奢侈品穿在身上、戴一戴。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播出的警示片《深度调查|青海银行原董事长王丽的“奢侈品人生”》中,王丽说,她最大的伤感就是,在自己的那间屋子里才能找到平静,最大的快乐也就是对着镜子欣赏自己。她说,其实她内心特别矛盾,也特别痛苦。

不知当初收受爱马仕丝巾、名牌包时,王丽想过没有,自己要这么多的爱马仕丝巾和名牌包有什么用呀?不只有自己用不完,为防人发现,她甚至不敢将其穿

戴到屋子以外。于是,“在镜中欣赏自己,把这些奢侈品穿在身上、戴一戴”,也就成了她享受“快乐”的唯一表现形式。

然而,说在“镜子中欣赏自己”是她自己的“快乐”,充其量只是博她自己一笑的外在表情而已,属于她自己的真正“快乐”、发乎内心的“快乐”,应该是由她的权力滋生的“快乐”。她自己深知,若没有董事长这项桂冠赋予的权力,有求于她的人不会投其所好乖乖送上这些奢侈品。而一旦权力为谋私的工具,之于王丽,需要的便是占有、无穷无尽的占有。正如杂文家李国文所说:“绝对的权力,便是绝对的占有;而绝对的占有,便是绝对的快乐。”

然而,奢侈品只是虚荣的意象,暂时让王丽获得了心理上的补偿。守着屋内的光鲜,矛盾与

痛苦始终如影随形。正如王丽自己所言,她的“快乐”是带着“矛盾和痛苦”的。是啊,当她借助权力而拥有“奢侈生活”时,竟然发觉除了穿戴着“在镜子中欣赏自己”“找到平静”以外,对于这些奢侈品,自己不过就是个“临时保管员”而已。一想到此,她怎能不矛盾重重、忧心忡忡,进而“痛苦”连连?

然而,替王丽悲哀的是,她并未真正发现“忧愁”“痛苦”来自何处——她只是单纯觉得自己的职位、特殊身份妨碍了其奢侈品的自由享用,因而才纠结、才忧愁不止痛苦不堪,于是只能“用一处私人住所专门藏匿赃款赃物”。

正是因为不知“忧愁”与“痛苦”源于何处,因而王丽从未有过收手的想法,而是越发贪欲

汹汹、变本加厉。在越来越多的伸手中,也更增加了其“痛苦”分量,正所谓“唯恐生贪,贪转生愚”是也。既然搞不清楚、弄不明白自己“忧愁”和“痛苦”的来由,那么,这种“忧愁”和“痛苦”,就会自会伴随其左右,唯有等到祸起萧墙、东窗事发之时,她才可能幡然醒悟。

事实正是如此。回顾过往,王丽忏悔道:“现在觉得人生最大的奢侈品,是自由、工作和亲情。”“离开了组织离开了工作,我觉得人就像没有了灵魂和脊梁,就像瘫在地上的一堆皮囊。”这时,王丽才明白,失去了理想与信仰,颠倒了个人与组织的关系,离散了行使权力与接受监督的关系,才是其“忧愁”与“痛苦”的根源。只是,这样的反省与悔悟,来得太迟了。

江北区JB07-01-01b(梅竹路东侧)地块管线迁移的公告

江北区JB07-01-01b(梅竹路东侧)地块位于江北区甬江街道,东至梅龙新村,南至JB07-01-01a地块,西至梅竹路,北至东明路。

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对上述土地范围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等设施进行迁移。请涉及该地块范围内的地上、地下管线及设施所有权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甬江街道办事处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联系人: 干先生
联系电话: 15267852252
联系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东段225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甬江街道办事处
2022年2月25日



宁波市鄞州区百丈路102号及镇安街38号整体出让公告

我司将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百丈路102号及镇安街38号房产对外整体出让,具体情况如下:

- 一、房产信息
本房产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百丈路和镇安街交叉口,其中百丈路建筑为4层砖混结构,出让标的位于1-4层,镇安街建筑为5层砖混结构,出让标的位于第一层。标的建筑总建筑面积为1686.82平方米。本房产自带多家稳定租约的商铺。
- 二、房产详情

标的名称	面积	层数	挂牌价格(万元)	保证金(万元)
宁波市鄞州区百丈路102号	1505.67平方米	4	3435.902	400
镇安街38号	181.15平方米	1		

- 三、房产展示时间
集中展示时间为2022年3月3日。另外时段请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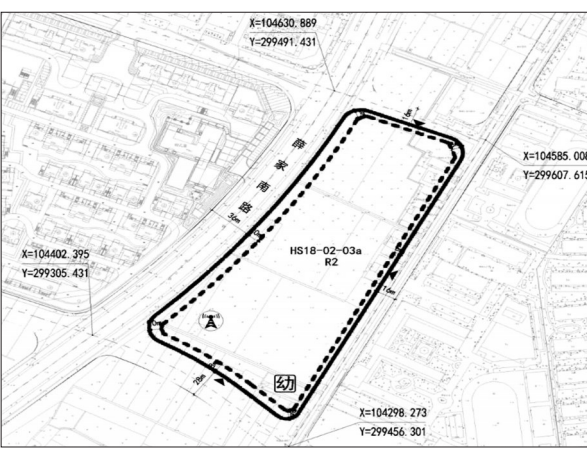
系:13738866192 戴先生。

- 四、报名时间及报名方式
本次项目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让,网络注册报名时间:2022年2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15:00止,报名网址: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nbcqjy.org/)。
- 五、网络竞价时间
2022年3月15日10:00在公告期间,若产生两个或两个以上意向受让方,将采用互联网多次网络报价方式进行公开竞价交易。若只有一个意向受让方,按不低于挂牌价受让。
- 六、其他重大事项及其他披露内容与出租相关的其他条件详见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nbcqjy.org/)
- 七、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贸城中路629号)
联系方式:13738866192 戴先生

宁波市海曙区HS18-02-03a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海曙区工商学院地段HS18-02-03a地块已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在土地出让前对上述地块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摸排,以确保该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人民政府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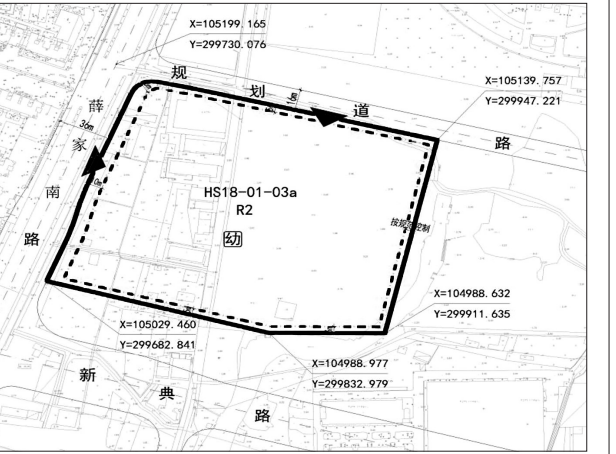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574-88427420 15306699676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中心路191号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3日



宁波市海曙区工商学院地段HS18-01-03a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海曙区工商学院地段HS18-01-03a地块已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在土地出让前对上述地块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摸排,以确保该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人民政府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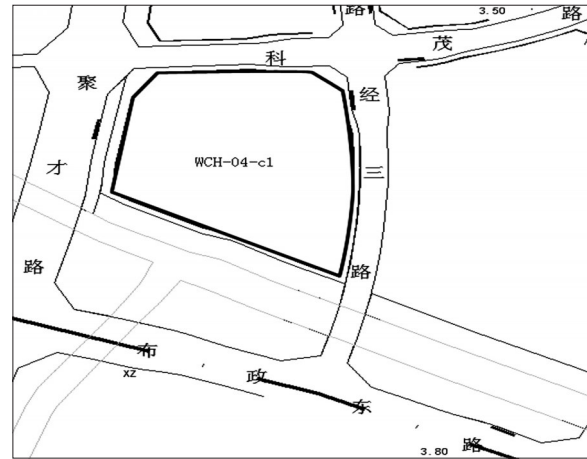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574-88427420 15306699676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中心路191号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3日



宁波市海曙区WCH-04-c1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海曙区WCH-04-c1地块已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在土地出让前对上述地块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摸排,以确保该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海曙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联系人: 许先生
联系电话: 0574-88266295 13819443235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望春工业园区科创北路2号
宁波市海曙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2年2月25日



宁波市海曙区WCH-04-d1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海曙区WCH-04-d1地块已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在土地出让前对上述地块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摸排,以确保该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海曙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联系人: 许先生
联系电话: 0574-88266295 13819443235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望春工业园区科创北路2号
宁波市海曙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2年2月25日

